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La Kaffa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一〇九年六月三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開會地點：台灣大學竹北分部碧禎館一樓 107 會議室(新竹縣竹北市莊敬一路 88 號)

出　　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 22,982,206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 40,642,897 股之 56.54%。

主　　席：王耀輝董事長　　記　　錄：戴如君

出席董事：王耀輝、亨泰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王麗玉、亨泰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葉鼎綸、陳清霖獨董、王佑生獨董

列席人員：財務副總經理李尚哲、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政俊會計師、立勤國際法律事務所劉韋廷律師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股數，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一〇八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敬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稅前獲利為新台幣 479,753,284 元，擬在符合本公司章程之規定下分派，分配董事酬勞計新台幣 4,994,389 元，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15,232,887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第四案

案由：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如下：

公司債種類		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代碼:27322)
發行日期		108 年 2 月
面額		新台幣 10 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臺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 100.5%發行
總額		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整
利率		0%
期限		3 年期，到期日:111 年 2 月
保證機構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及臺灣新光商業銀行;擔保比率皆為 50%
受託機構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政俊、莊碧玉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金額		新台幣叁億叁仟貳佰柒拾萬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自發行日至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債權人提出申請轉換本公司普通股共 1,522,419 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具有避免侵蝕獲利，亦可降低對原股東股權稀釋及股本大量增加稀釋每股盈餘之情形，應最能符合股東之權益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政俊會計師及莊碧玉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並經本公司 109 年 3 月 13 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依法提請 承認。

二、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三。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2,982,206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2,725,047 權 (含電子投票 2,016,689 權)	98.88%
反對權數：16,303 權 (含電子投票 16,303 權)	0.07%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40,856 權 (含電子投票 73,846 權)	1.05%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稅後盈餘為新台幣(以下同) 380,823,897 元，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可供分配盈餘為 331,268,574 元。考量營運資金運用及規劃，擬發放現金股利 323,248,568 元 (每股配發 8 元)，分配後期末未分配盈餘為 8,020,006 元。

二、本案俟股東會決議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如嗣後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調整或本公司因買回、註銷庫藏股、員工認股權執行或因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等影響股份變動原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而使股東分配比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三、本次現金股利依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計算，並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現金股利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列入權益項下。

四、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四。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2,982,206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2,793,047 權 (含電子投票 2,084,689 權)	99.18%
反對權數：16,303 權 (含電子投票 16,303 權)	0.07%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72,856 權 (含電子投票 5,846 權)	0.75%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本公司擬依公司法第 241 條規定，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之資本公積新台幣 20,203,036 元發放現金，依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數計算，每股配發現金 0.5 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列入權益項下。

二、上項分配中配發資本公積現金俟提報股東會決議後，授權董事長另訂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如嗣後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調整或本公司因買回、註銷庫藏股、員工認股權執行或因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等影響股份變動原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而使股東分配比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三、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2,982,206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2,794,826 權 (含電子投票 2,086,468 權)	99.18%
反對權數：17,424 權 (含電子投票 17,424 權)	0.07%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69,956 權 (含電子投票 2,946 權)	0.75%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配合公司法及公司營運需求，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本次「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三、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2,982,206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1,105,498 權 (含電子投票 397,140 權)	91.83%
反對權數：1,701,552 權 (含電子投票 1,701,552 權)	7.4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75,156 權 (含電子投票 8,146 權)	0.76%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配合集團子公司組織調整及上櫃承諾事項，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二、本次「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三、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2,982,206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2,791,842 權 (含電子投票 2,083,484 權)	99.17%
反對權數：19,408 權 (含電子投票 19,408 權)	0.08%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70,956 權 (含電子投票 3,946 權)	0.74%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配合法令更新，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二、本次「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三、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2,982,206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2,788,642 權 (含電子投票 2,080,284 權)	99.16%
反對權數：19,408 權 (含電子投票 19,408 權)	0.08%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74,156 權 (含電子投票 7,146 權)	0.76%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五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配合公司法 192 條之 1 規定修訂，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

二、本次「董事選舉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三、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2,982,206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2,795,223 權 (含電子投票 2,086,865 權)	99.19%
反對權數：16,408 權 (含電子投票 16,408 權)	0.07%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70,575 權 (含電子投票 3,565 權)	0.74%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六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第七屆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之第七屆董事，為配合業務持續拓展之需求，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情況下，擬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董事競業禁止限制解除名單，請參閱附件九。

四、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2,982,206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2,734,486 權 (含電子投票 2,026,128 權)	98.92%
反對權數：23,719 權 (含電子投票 23,719 權)	0.1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24,001 權 (含電子投票 56,991 權)	0.98%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陸、臨時動議 ：無。

柒、散會：同日上午九時五十分。

(本股東常會議事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及其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參、附件

附件一、營業報告書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2019 年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全年度營業收入達新台幣 4,955,798 仟元，再創歷史新高。Chatime 日出茶太透過各國代理在地化經營運作，積極開發海外市場持續展店。2019 年重要里程碑為 Chatime 日出茶太在菲律賓達百店里程碑，印尼總店數也超過三百間門市，皆為當地最大手搖飲品牌。目前 Chatime 日出茶太已遍佈全球 45 個國家以上，全球店面達到上千家，每年門市保持雙位數成長。

2018 年一月併入的中國(杭州)瑞里餐飲旗下兩主力品牌「黑瀧堂」及「果麥」合計加盟門市，於 2019 年底在中國約 1,600 家，門店數較 2018 年成長兩成。澳洲子公司 Chatime Group(已於 2019 年 7 月由 Infinite Plus Pty 更名)合計加盟門市 125 家，持續保持當地手搖飲品牌龍頭;王座集團底下，目前有五大餐食品牌「杏子日式豬排」、「大阪王將煎餃」、「段純貞牛肉麵」、「京都勝牛」、「太陽番茄拉麵」，展現餐飲版圖更加多元化與完整性，現階段積極穩定佔有率並強化營運。

2019 年經營成果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年成長(%)
合併營收	3,855,960 仟元	4,955,798 仟元	28.52%
合併淨利	166,674 仟元	380,823 仟元	128.48%
每股盈餘(稅後)	4.46	9.70	117.49%

2019 年的營收年成長 28.52%來自 Chatime 日出茶太品牌力持續強化展店、底下不同國家代理商與外送平台合作推升同店營收成長外，杭州瑞里門店數持續擴張，王座餐飲維市占率維持穩定，加以總部費用控制得宜，營收成長 28.52%，合併淨利成長 128.48%。

2020 年度營運方向及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茶飲品牌持續積極擴展全球店家數。2019 年「Chatime 日出茶太」全球版圖已完成六大洲布局，目標為三年內全球上看 2000 間門店；加上與中國杭州瑞里股權戰略合作，2019 年六角集團底下全品牌，全球店家數已達 2,600 家，2020 年往 3000 家門市里程碑邁進。

二、「Chatime 日出茶太」全面營運實力再強化。擬定三年 2000 家計畫，透過各大部門通力合作，將店裝、行銷企劃、產品研發規格再升級，旨在持續推升 Chatime 日出茶太品牌力及產品力。

三、改善餐食品牌獲利。王座旗下五大餐食品牌總店數，已達一定經濟規模。持續優化營運管理，以集團資源發揮改善成本、費用項結構，以提升獲利能力。

在全體同仁不斷努力之下，本公司致力於打造「國際餐飲品牌平台」，同時朝「餐」與「飲」兩大業務方向方展。在此，要特別感謝股東對公司的大力支持，讓六角國際屢創佳績。未來，公司全體同仁將繼續朝向成長目標努力邁進，積極加強全球的步局，打造各地區消費者喜愛的品牌、優質產品及最佳服務，落實公司「長期、穩定、發展、科技、國際」之國際化發展方針，以為全體股東創造最高的價值。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黃如萍

附件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政俊會計師及莊碧玉會計師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五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民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王佑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附件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銷貨收入真實性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對特定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 990,593 仟元，占個體營業收入 47%，且該特定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較前一年度有顯著之變化。因是，將對特定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二二。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抽核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之交易文件，包括出貨文件、海關文件及收款文件等，確認收入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
3. 抽核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情形與期後收款，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

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政俊

會計師　莊碧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64,762	18	$ 227,621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十七）	832	-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	-	24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及九）	134,581	5	117,398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二九 ）	48,748	2	93,011	5
120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及九）	13,145	1	5,54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二九）	108,446	4	6,927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96,806	4	105,223	5
1410	預付款項	5,689	-	36,706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204	-	4,25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74,213	34	596,707	30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十七及三十）	106,895	4	137,743	7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五及十一）	1,080,500	41	942,783	4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十六及三十）	339,498	13	278,149	1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三）	101,267	4	-	-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33,328	1	5,57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49,131	2	34,66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17,404	1	19,186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728,023	66	1,418,103	70
1XXX	資產總計	$ 2,602,236	100	$ 2,014,810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110,000	4	$ 460,000	2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10,444	1	12,095	1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78,826	7	120,806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3,552	-	1,288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82,567	3	59,86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75,391	3	26,18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三）	30,319	1	-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二、十六及三十）	1,937	-	1,93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657	-	2,02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95,693	19	684,202	34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12,853	-	11,595	1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七及三十）	324,086	12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二、十六及三十）	30,825	1	32,761	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700	-	55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40,116	2	24,844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三）	72,596	3	-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四及十一）	13,488	1	5,355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13	-	35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95,177	19	75,458	4
2XXX	負債總計	990,870	38	759,660	38
	權益（附註四、十一、十七、二一及二六）				
3110	普通股	404,061	16	382,405	19
3200	資本公積	730,784	28	620,899	3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7,169	4	90,502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009	1	23,74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82,098	15	167,605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19,276	20	281,855	14
34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2,755)	(2)	(30,009)	(2)
31XX	權益總計	1,611,366	62	1,255,150	6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602,236	100	$ 2,014,81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黃如萍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107年度 金額	107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 2,107,276	100	$ 1,322,93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三及二九）	1,121,656	53	722,948	55
5900	營業毛利	985,620	47	599,988	45
591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附註四）	(1,436)	-	-	-
592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附註四）	-	-	1,720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984,184	47	601,708	45
	營業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317,566	15	224,502	17
6200	管理費用	152,952	7	131,678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989	1	13,864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88,507	23	370,044	28
651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四及二三）	(2,310)	-	(2,005)	-
6900	營業淨利	493,367	24	229,659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一、十七、二三及二九）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06	-	13,061	1
7100	利息收入	2,037	-	944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107年度 金額	107年度 %
7510	利息費用	($ 11,025)	(1)	($ 8,211)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7,133)	-	(21,521)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615)	(1)	(15,727)	(1)
7900	稅前淨利	479,752	23	213,932	1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98,929	5	47,258	3
8200	本年度淨利	380,823	18	166,674	13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及十一）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746)	(1)	(6,124)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68,077	17	$ 160,550	12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50	基本	$ 9.70		$ 4.46	
9850	稀釋	$ 8.85		$ 4.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黃如萍

文昌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附註四、十七、二一及二六）股數（股）	普通股（附註四、十七、二一及二六）金額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一、十七、二一及二六）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一及二一）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一及二一）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一及二一）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十一及二一）	庫藏股票（附註二一）	權益總額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35,889,929	$ 358,899	$ 581,148	$ 73,906	$ 15,927	$ 172,175	($ 23,748)	($ 93,845)	$ 1,084,462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6,596	-	(16,596)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7,821	(7,821)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29,137)	-	-	(129,137)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1,745,096	17,451	-	-	-	(17,451)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10,470)	-	-	-	-	-	(10,47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506,703	15,067	62,168	-	-	-	-	-	77,235
M5	實際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	-	60,414	-	-	-	(137)	-	60,277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239)	-	-	(239)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6,764	-	-	-	-	-	6,764
L3	註銷庫藏股票	(988,000)	(9,880)	(83,965)	-	-	-	-	93,845	-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166,674	-	-	166,674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124)	-	(6,124)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66,674	(6,124)	-	160,55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86,750	868	4,840	-	-	-	-	-	5,708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8,240,478	382,405	620,899	90,502	23,748	167,605	(30,009)	-	1,255,150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6,667	-	(16,667)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6,261	(6,261)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43,402)	-	-	(143,402)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28,680)	-	-	-	-	-	(28,680)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23,748)	-	-	-	-	-	(23,748)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9,428	-	-	-	-	-	9,428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8,232	-	-	-	-	-	8,232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	13,039	-	-	-	-	-	13,039
C3	未支領股利	-	-	1	-	-	-	-	-	1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521,093	15,211	98,079	-	-	-	-	-	113,290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380,823	-	-	380,823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2,746)	-	(12,746)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80,823	(12,746)	-	368,077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644,500	6,445	33,534	-	-	-	-	-	39,979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0,406,071	$ 404,061	$ 730,784	$ 107,169	$ 30,009	$ 382,098	($ 42,755)	$ -	$ 1,611,36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黃如萍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79,752	$ 213,93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1,534	14,132
A20200	攤銷費用	3,436	2,58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損失	(1,327)	5
A29900	長期預付費用攤銷	1,003	1,00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9,904)	(9,558)
A20900	利息費用	11,025	8,211
A21200	利息收入	(2,037)	(944)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7,533	5,319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7,133	21,52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2,344	2,005
A22900	處分使用權資產淨利益	(34)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38	1,773
A239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	1,436	-
A240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	-	(1,720)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3,357	(6,58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4	162
A3115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8,966)	19,76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9,443)	(22,495)
A3118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7,426)	43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	(169)
A31200	存　　貨	6,079	(26,648)
A31230	預付款項	13,358	(14,99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052	207
A32125	合約負債	(393)	9,852
A3215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58,020	6,78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264	$ 51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17,378	4,14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30	(15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42,164	229,09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475	85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367)	(7,18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8,917)	(34,85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87,355	187,90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7,743)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848	59,986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130,951)	(2,989)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273,120)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22,676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9,400	11,616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927)	(68,81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8
B07100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減少（增加）	74	(7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542)	(2,31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247	2,807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70,500)	(6,042)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1,403	13,58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2,982)	(4,99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3,930)	(385,39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350,000)	180,000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447,252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936)	(69,46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60	1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6,689)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42,969)	-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	-	124,684
C099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65,860)
C04500	支付股利	(172,081)	(139,607)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39,979	5,70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16,284)	35,56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 237,141	($ 161,92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7,621	389,54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64,762	$ 227,6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黃如萍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　耀　輝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13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

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銷貨收入真實性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對特定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 990,593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 20%，且該特定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較前一年度有顯著之變化。因是，將對特定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四及四十。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抽核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之交易文件，包括出貨文件、海關文件及收款文件等，確認收入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
3. 抽核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情形與期後收款，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

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

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政俊

會計師 莊碧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119,599	28	$ 717,236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十九）	832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80,810	5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	-	29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及九）	274,364	7	285,926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三四）	13,607	-	7,442	-
120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及九）	15,314	-	11,890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三四）	54,428	1	6,23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2,202	-	2,321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204,388	5	196,908	7
1410	預付款項	32,172	1	57,519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130	-	4,73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898,846	47	1,290,241	46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十九及三五）	125,541	3	157,129	6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52,015	4	41,225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十八及三五）	644,143	16	631,328	2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四）	530,814	13	-	-
1805	商譽（附註四、五、十五、二九及三十）	233,440	6	233,602	8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十六及二九）	326,086	8	295,641	1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60,607	1	59,427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61,210	2	65,912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133,856	53	1,484,264	54
1XXX	資產總計	$ 4,032,702	100	$ 2,774,505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220,006	5	$ 540,781	2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四）	72,062	2	40,200	1
2150	應付票據	-	-	70	-
2170	應付帳款	334,799	8	226,350	8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256,791	6	230,246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83,726	2	55,072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十四）	180,782	5	-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三、十八及三五）	1,937	-	1,93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7,343	1	22,876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177,446	29	1,117,532	40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四）	19,583	1	13,293	1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九及三五）	324,086	8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十八及三五）	30,825	1	32,761	1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4,200	-	4,35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40,119	1	24,846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四）	361,179	9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6,116	1	39,576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36,108	21	114,826	4
2XXX	負債總計	2,013,554	50	1,232,358	44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十一、十二、十九、二三、二八、二九及三一）				
3100	普通股	404,061	10	382,405	14
3200	資本公積	730,784	18	620,899	2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7,169	3	90,502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009	1	23,74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82,098	9	167,605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19,276	13	281,855	10
34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2,755)	(1)	(30,009)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611,366	40	1,255,150	45
36XX	非控制權益	407,782	10	286,997	11
3XXX	權益總計	2,019,148	50	1,542,147	5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032,702	100	$ 2,774,50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黃如萍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107年度 金額	107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四及三四）	$4,955,798	100	$3,855,96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及二五）	2,636,345	53	2,024,548	53
5900	營業毛利	2,319,453	47	1,831,412	47
5910	與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附註四）	(889)	-	(69)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2,318,564	47	1,831,343	47
	營業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1,121,358	23	1,002,242	26
6200	管理費用	548,523	11	485,192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944	-	15,79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689,825	34	1,503,224	39
651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四及二五）	(28,449)	(1)	(43,809)	(1)
6900	營業淨利	600,290	12	284,310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二、二五及三四）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924	-	10,212	-
7100	利息收入	12,537	-	4,874	-
7510	利息費用	(21,979)	-	(9,280)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8,936)	-	(16,63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454)	-	(10,831)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107年度 金額	107年度 %
7900	稅前淨利	$ 576,836	12	$ 273,479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143,974	3	84,329	2
8200	本年度淨利	432,862	9	189,150	5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一及十二）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298)	(1)	(11,28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11,564	8	$ 177,861	5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80,823	8	$ 166,674	4
8620	非控制權益	52,039	1	22,476	1
8600		$ 432,862	9	$ 189,150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68,077	7	$ 160,550	4
8720	非控制權益	43,487	1	17,311	1
8700		$ 411,564	8	$ 177,861	5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50	基本	$ 9.70		$ 4.46	
9850	稀釋	$ 8.85		$ 4.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黃如萍

六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十二、十九、二三、二八、二九及三一）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十一、二九、三十及三一）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數	普通股金額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總計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35,889,929	$ 358,899	$ 581,148	$ 73,906	$ 15,927	$ 172,175	($ 23,748)	($ 93,845)	$ 1,084,462	$ 125,586	$ 1,210,048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6,596	-	(16,596)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7,821	(7,821)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29,137)	-	-	(129,137)	-	(129,137)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1,745,096	17,451	-	-	-	(17,451)	-	-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10,470)	-	-	-	-	-	(10,470)	-	(10,47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506,703	15,067	62,168	-	-	-	-	-	77,235	-	77,235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	-	-	-	(7,704)	(7,704)
M5	實際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	-	60,414	-	-	-	(137)	-	60,277	64,407	124,684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239)	-	-	(239)	(5,749)	(5,988)
O1	子公司發行現金股利	-	-	-	-	-	-	-	-	-	(3,284)	(3,284)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96,333	96,333
O1	子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	-	-	-	-	-	-	97	97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6,764	-	-	-	-	-	6,764	-	6,764
L3	註銷庫藏股票	(988,000)	(9,880)	(83,965)	-	-	-	-	93,845	-	-	-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166,674	-	-	166,674	22,476	189,150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124)	-	(6,124)	(5,165)	(11,289)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66,674	(6,124)	-	160,550	17,311	177,861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86,750	868	4,840	-	-	-	-	-	5,708	-	5,708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8,240,478	382,405	620,899	90,502	23,748	167,605	(30,009)	-	1,255,150	286,997	1,542,147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6,667	-	(16,667)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6,261	(6,261)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43,402)	-	-	(143,402)	-	(143,402)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28,680)	-	-	-	-	-	(28,680)	-	(28,680)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23,748)	-	-	-	-	-	(23,748)	(19,218)	(42,966)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9,428	-	-	-	-	-	9,428	98,552	107,980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8,232	-	-	-	-	-	8,232	-	8,232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	13,039	-	-	-	-	-	13,039	-	13,039
C3	未支領股利	-	-	1	-	-	-	-	-	1	-	1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521,093	15,211	98,079	-	-	-	-	-	113,290	-	113,290
O1	子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	-	-	-	-	-	-	314	314
O1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	(2,350)	(2,350)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380,823	-	-	380,823	52,039	432,862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2,746)	-	(12,746)	(8,552)	(21,298)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80,823	(12,746)	-	368,077	43,487	411,564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644,500	6,445	33,534	-	-	-	-	-	39,979	-	39,979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0,406,071	$ 404,061	$ 730,784	$ 107,169	$ 30,009	$ 382,098	($ 42,755)	$ -	$ 1,611,366	$ 407,782	$ 2,019,1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黃如萍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76,836	$ 273,47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43,392	136,076
A20200	攤銷費用	23,785	20,50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損失	(1,327)	5
A29900	長期預付費用攤銷	1,003	3,21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8,603)	(4,557)
A20900	利息費用	21,979	9,280
A21200	利息收入	(12,537)	(4,874)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8,546	6,861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8,936	16,63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40,487	43,809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614	-
A22900	處分使用權資產淨利益	(12,652)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165	1,720
A23900	與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	889	69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2,419	(4,569)
A29900	商譽減損損失	-	8,71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9	157
A3115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6,043	(61,37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624)	2,598
A3118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3,461)	(4,544)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3,983
A31200	存　　貨	(315)	(47,356)
A31230	預付款項	8,884	(18,95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606	758
A32125	合約負債	38,605	40,782
A32130	應付票據	(70)	5
A32150	應付帳款	111,872	71,172
A32200	負債準備減少	(240)	-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3,636	63,98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467	12,30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204,364	579,88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123	4,81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8,412)	(8,25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1,491)	(70,71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96,584	505,71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4,193)	($ 166,552)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384	100,029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130,951)	(2,989)
B02200	企業合併之淨現金流出	-	(265,942)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20,44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8,298)	(251,81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60	2,38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934)	(9,10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636	7,887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70,500)	(6,042)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1,403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3,489)	(14,874)
B07200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減少	160	1,026
B07300	長期預付費用增加	-	(2,08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78,222)	(587,6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320,000)	260,033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447,252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936)	(72,739)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37,877	41,770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14,066)	(17,466)
C04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	(2,715)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80,356)	-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673	(650)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172,081)	(139,607)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39,979	5,708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42,966)	(4,692)
C05500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	107,980	124,684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2,350)	(3,28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97,994)	191,04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8,005)	(3,92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402,363	105,20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17,236	612,02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19,599	$ 717,23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黃如萍

附件四、盈餘分派表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1,273,576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0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273,576
本年度淨利	380,823,897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38,082,390)
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2,746,509)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331,268,574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8.0 元)	(323,248,568)
期末未分配盈餘	8,020,006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黃如萍

附件五、「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_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拾億元整，分為壹億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新台幣壹億元，分為壹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係預留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時使用，餘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本公司收買股份之轉讓對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給對象、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拾億元整，分為壹億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新台幣壹億元，分為壹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係預留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時使用，餘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配合法令並視實際運作需要修訂。
第十二條 股東因故不能親自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一人出席。 股東委託出席除依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依主管機關規定，本公司股東亦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 股東因故不能親自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一人出席。 股東委託出席除依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配合法令修訂。
第十四條： 本公司股票，除有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每持有一股份有一表決權。	第十四條： 本公司股票，每持有一股份有一表決權，~~但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規定不具表決權者無表決權~~。	配合法令修訂。
第十八之一條 董事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董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候選人提名之受理方式及公告等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	第十八之一條 董事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獨立~~董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之受理方式及公告等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	配合法令修訂。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第廿九條 本公司所分派期間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1~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廿九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3%~~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爰依公司法第228條之1及第240條規定並視實際運作需要修訂。
第廿九之一條 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季度終了後為之，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依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之一及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由董事會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無需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1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10%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30%。 於本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本公司先前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因素之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其以現金分派者，得由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第廿九之一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1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10%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30%。	爰依公司法第228條之1及第240條規定並視實際運作需要修訂。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三十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三十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二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七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九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日。	第三十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三十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二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七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九日。	更新修訂日

附件六、「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_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十一之二條 公司不得放棄對 Chatime Group Pty. Ltd.、Chatime HK Limited 及 Chatime USA,LLC 未來各年度之增資；Chatime Group Pty. Ltd. 不得放棄對 Chatime Australia Pty. Ltd. 未來各年度之增資；Chatime Australia Pty. Ltd. 不得放棄對 Chatime Franchising Pty. Ltd. 未來各年度之增資；Chatime HK Limited 不得放棄對チャタイムジャパン株式会社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各該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櫃買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須經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	第十一之二條 本公司不得放棄對 ~~Infinite Plus Pty. Ltd.、ZENQ Dessert Pty. Ltd.~~、Chatime HK Limited 及 Chatime USA, LLC 未來各年度之增資；Chatime HK Litmited 不得放棄對チャタイムジャパン株式会社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本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	配合集團子公司組織調整及上櫃承諾事項修訂。

附件七、「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_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三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公司及其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 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第四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	第三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公司及其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第四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	配合法令修訂。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第十條　（議案討論）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均應採逐案票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 (含臨時動議) 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	第十條　（議案討論）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 (含臨時動議) 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配合法令修訂。
第十三條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	第十三條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	配合法令修訂。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二日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計票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二日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有異議者，應依前項規定採取投票方式表決。~~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計票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並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辦理。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揭露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權數。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並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辦理。	

附件八、「董事選舉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_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四條 本公司董事，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本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在場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第四條 本公司董事，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本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在場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配合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修訂。

附件九、董事競業禁止限制之解除名單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職務情形如下：

身份別	姓名	兼任公司名稱&擔任職務
董事長	王耀輝	Chatime Group Pty.Ltd.董事 Chatime Australia (Infinite Plus) Pty. Ltd.董事 Chatime Franchising Pty. Ltd.董事 Goobne Operations Pty. Ltd.董事 Bao Division Pty. Ltd.董事 Cloud Thief Pty. Ltd.董事 Chatime USA, LLC 董事 Bake Code USA,LLC 董事 王座國際餐飲(股)公司董事長 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春上(股)公司董事長 瑞里(杭州)餐飲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富角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亨泰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無
	代表人：王麗玉	Chatime Group Pty.Ltd.董事 Chatime Australia (Infinite Plus) Pty. Ltd.董事 Goobne Operations Pty. Ltd.董事 Bao Division Pty. Ltd.董事 Cloud Thief Pty. Ltd.董事 春上(股)公司董事 瑞里(杭州)餐飲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富角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監察人
董事	亨泰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無
	代表人：葉鼎綸	Chatime Group Pty.Ltd.董事 Chatime Australia (Infinite Plus) Pty. Ltd.董事 Goobne Operations Pty. Ltd.董事
董事	寬容投資有限公司	無
	代表人：Zhao Chen	Chatime Group Pty.Ltd.董事 Chatime Australia (Infinite Plus) Pty. Ltd.董事 Goobne Australia Pty. Ltd.董事 Goobne Leasing Pty. Ltd.董事 Goobne Operations Pty. Ltd.董事 Chatime Franchising Pty, Ltd.董事 Bao Division Pty. Ltd.董事 The Broth Pedlar Pty. Ltd.董事 Cloud Thief Pty. Ltd.董事